

區域治理推動社會韌性-影像與照片紀錄

工業技術研究院-採購規範書

壹、採購目的

本案係配合「區域治理－推動社會韌性治理輔導示範及推廣委託服務案」辦理，透過四個亮點案例，呈現地方議題、在地行動、跨域協作過程及推動成果。

為擴大計畫成果之政策溝通與推廣效益，擬委託專業影像團隊進行案例訪談、活動及場域拍攝、平面攝影、影片剪輯與後製，以故事化影音方式呈現各案例之問題背景、推動作法、協作歷程及實際影響，並說明政策推動角色與本院之執行協作角色。

貳、採購項目

一、基本資格：具備政府影像製作相關經驗。

二、履約期限

自簽約日起至民國 115 年 12 月 20 日(星期日)前完成全部工作，並經本院驗收合格。

參、辦理內容

(一) 前期企劃

1. 依委託方提供之計畫背景、案例資料、影片主軸及訪談方向，共同討論影片架構、腳本及拍攝內容。
2. 影片內容應呈現各案例之問題背景、推動作法、跨域協作過程、成果影響及後續發展。腳本、訪談安排、旁白、字幕及字卡內容，應於執行前送交本院確認。

(二) 拍攝作業

1. 配合本院指定之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，進行案例之人物訪談、活動紀錄、場域畫面及平面照片拍攝如：溝通說明會 4 場次及各案場現勘，出機狀態應配合需求調整。

2. 影片內容需含導言、過程記錄、專家訪談、案場紀錄、社區回饋等畫面，並同步以照片形式進行紀錄（照片規格需 1,200 萬畫素以上，錄影檔規格需 full HD 1920X1080 畫質）。
3. 預計拍攝內容包括溝通說明會、案例訪談、場域紀錄、公民團體相關活動及本院相關人員訪談。實際拍攝場次、日期、地點及內容，得依計畫執行情形由委託方調整。
4. 所有製作內容（腳本、字幕、配樂、錄音等）均須事前提交腳本，經委方審閱與同意後方可執行

（三）影片製作

1. 綜整版影片 1 支，片長 5 分鐘以上。
2. 四個案例亮點影片各 1 支，共 4 支，每支約 1-2 分鐘。
3. 直式短影音共 5 支，每支 20 秒以內，以綜整版影片及四個亮點案例影片重新剪輯，供社群平臺宣傳使用。
4. 平面拍攝每場次至少提供精修照片 20 張、原始照片 100 張。
5. 每支影片至少提供初剪版、修正版及定稿版。
6. 影片整體風格應兼具政策溝通及人物故事性，以敘事搭配場域影像、人物訪談及環境空鏡呈現。
7. 影片應包含訪談、活動及場域畫面，並搭配專業中文配音及版權音樂；字幕、字卡規範詳見下列各項。
8. 字幕應視需求包含正體中文字幕、人名條、單位條及重點資訊字卡，並確保英文名稱翻譯一致。
9. 影片應依工研院及委託方提供之 Logo、字體、色系，統一設計片頭片尾格式。

（四）其他製作規範

1. 影片應製作為適合網站及社群平臺播放之影音格式。廠商應依委託方意見進行影片內容調整及修改，經確認後始得定稿。
2. 廠商應協助完成肖像授權及訪談同意等相關法律文件之取得。

3. 空拍畫面應視場域需求提供合法拍攝之空拍畫面；如使用無人機拍攝，飛手須具備合法飛行資格。

(五) 審查及修正機制

1. 廠商應依本院審查意見辦理影片內容修正，各支影片原則應包含初剪、複剪及定稿等審查階段。於原核定腳本、影片主軸、拍攝素材及約定製作範圍內之文字修正、字幕調整、畫面替換、段落順序調整、音量及色彩修正等事項，廠商應配合辦理至本院確認定稿為止，原則上不另計費。
2. 各審查階段由本院彙整相關單位意見後，一次提供廠商辦理修正。若因本院於腳本、拍攝內容或初剪成果確認後，另行要求變更影片核心主題、敘事架構、片長規格，或新增拍攝場次、訪談對象、動畫製作及其他超出原約定工作範圍之事項，雙方應另行協議辦理方式、履約期限及相關費用。

(六) 成果交付

1. 10 支影片完成檔。
2. 拍攝之動態影像、平面照片、訪談錄音及空拍原始素材。音樂、字型、圖片等相關素材之合法授權證明。
3. 原始素材應依案例、日期或拍攝場次分類交付。

參、付款規劃

期程	占比	驗收標準
第一期款	契約價金 40%	廠商完成整體影片規劃、拍攝規劃及影片腳本初稿，並經工業技術研究院審查同意後，得申請第一期款。
第二期款	契約價金 60%	廠商應於民國 115 年 12 月 20 日前完成全部影片、照片及原始素材交付，經工業技術研究院驗收合格後，得申請第二期款。

*上述付款條件於收到廠商發票/相關憑證並無待解決事項者，報經工研院核實後，工研院依每月定期付款方式支付前款之契約價金。